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举行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3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东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预先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相关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